

正 本

##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 
287號

承辦人：張文虹

電話：03-9322634分機1233

電子郵件：f21111@mail.e-land.gov.t

W

260

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
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600253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大瓏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"大瓏"一般手術用手動式器械(滅菌)(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4757號)」醫療器材許可證醫療器材許可證經公告註銷1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06年11月13日新北衛食字第106219621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持有之「"大瓏"一般手術用手動式器械(滅菌)衛署(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4757號)」醫療器材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06年11月3日以衛授食字第1066059169號公告註銷。
- 三、旨揭註銷之許可證產品，惠請轉知所屬單位(會員)倘有陳列販售旨揭醫療器材，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驗章作業。

正本：宜蘭縣各醫院、宜蘭縣醫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劑生公會、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檢驗稽查科、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# 局長劉建廷

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长莊淑姿決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科长決行